

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6日通过现场送达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六人，实到董事六人，公司董事长其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本项议案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本项议案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二日